

詩篇綜讀 101-150 篇

第一百零一篇

靈修之部

這一篇詩是非常可愛的，其中題及「完全」二字共三次，因此可稱為「完全篇」。

活在神前 必須完全

大衛要歌頌神的慈愛和公平，他也要用智慧行完全的道，有人相信這一篇是大衛登基為國王時的「御告」，通知全國的人民要「作完全人」及「消滅惡人」

何時駕臨 與主見面

這裡有一句話，大衛所有的詩篇中都未曾說過的：「你幾時到我這裏來呢」（2 節）？相信大衛很希望有一天看見耶和華向他顯現，使他可以面對面看見主。以前，耶和華曾與三位天使一同向亞伯拉罕顯現，而且，享受亞伯拉罕所預備美味可口的「牛犢餐」（創十八 1-8）。雅各也在回到迦南地之時，曾和天使摔跤（創卅二 22-32）。而大衛沒有這些經驗，他巴不得有一天可以親眼看見耶和華，耶和華雖然非常愛大衛，正如耶和華與約瑟同在一樣，約瑟沒有親眼見過耶和華，大衛也一樣。不過，在大衛為王的最後一段時期，他吩咐兒子所羅門有關建築聖殿的一切圖式，都是耶和華顯現祂的手指寫出來的，這事記載在歷代志上廿八章 19 節「大衛說：這一切工作的樣式，都是耶和華用手畫出來，使我明白的。」這表示神曾向大衛顯現，不過不是「藉形顯現，像向亞伯拉罕一樣，而是顯現祂的手指，來畫出聖殿的圖形，也像在但以理時代，神曾用手指在巴比倫王宮的牆上寫字，警告巴比倫一樣（但以理書第五章）。

君臣同心 表示完全

大衛在這詩篇中表示如何在神面前作完全人。1·用智慧行完全的道（2 節上）。2·在家中存完全的心（2 節下）。3·誠實人和祂同住（6 節上）。4·行為完全的要伺候祂（6 節下）。

頭兩項是大衛王自己在神面前作完全人，末後的兩項是君臣同心作完全人，四項行為都可作後世一切愛主的人應當效法的。

除惡務盡 必不手軟

對於惡人與惡事，大衛堅決地要除盡，用現在政治人物常用的幾個字「絕不手軟」，請注意 3 至 8 節有「不」字。1· 邪僻的事，我都不擺在我眼前(3 節)。2· 悖逆人所作的事，我甚恨惡，不容沾在我身上 (3 節)。3· 彎曲的心思，我心遠離 (4 節)。4· 一切的惡人，我不認識 (4 節)。5· 在暗中讒謗他鄰居的 我必將他滅絕 (5 節) 6· 眼目高傲，心裏驕縱的我心不容他(5 節)。7· 行詭詐的心，不得住在我家裏(7 節)。8· 說謊話的，必不得立在我眼前 (7 節)。9· 我每日早晨，要滅絕國中所有的惡人，好把一切作孽的，從耶和華的城裏剪除 (8 節)。

早晨審案 除惡辦善

大衛在本篇最後的一節如此說：「我每日早晨，要滅絕國中所有的惡人。」從前以色列人有例，君王必須每天早上坐在城門口審判前來訴訟的人，為他們分辨善惡，請參閱撒母耳記下十五章 2 節押沙龍就是站在城門口收買人心。大衛為君王多年，都按著自己的本份為百姓施行審判，分辨善惡。所以，這一篇詩一定是在大衛登基為王後的早期作品無疑。

研究之部

一、你幾時到我這裏來呢」(2 節)? 雖然上文靈修之部研究過，但這一句話實在不會無緣無故地說出來。文理聖經將 1、2 節合為一節來繙譯，甚有詩意：「我歌仁咏義，望爾臨格(即來臨)，余在家庭，惟道是從，惟公是秉兮」，意即希望你來我家中看看我如何作完全人。一切中文聖經譯本，與欽定本英文甚至七十譯本希拉文聖經均將此語當作單獨的一句，所以我認為文理聖經譯得最近大衛王的心意。大衛題「家中」，表示家中有神的同在是何等的重要與寶貴。有些基督徒在禮拜堂內唱「聖哉！聖哉！聖哉」！但回到家中，則「禍哉！禍哉！禍哉」！一切生活世俗化！正如美國人說：「早上到 CHURCH (禮拜堂)回家變 CHURL (卑鄙之人，諧音為粗人)，豈非太可惜嗎？

二、本詩篇三次題及「完全」

- 1· 完全的道 (2 節上)
- 2· 完全的心 (2 節下)
- 3· 完全的行爲 (6 節)

「完全」英文是 PERFECT，希伯來文 תָּמִים (ToM)，原意為「平坦、光滑」，毫無瑕疵之意！我們的心是否平坦、光滑，而毫無瑕疵呢？